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Conselho Consultivo de Serviços Comunitários

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平常會議

議程前發言

葉詠康

2024 年 1 月 4 日

冀《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訂能締造安全的交通出行環境

去年，本澳交通違規個案隨出行活動增長有明顯提升，當中無論是因行人或駕駛者未有遵守交通規則而造成嚴重交通意外的情況亦屢見不鮮。據資料顯示，2023 年首 11 個月違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及《道路交通規章》就超過 65 萬宗，同比上升近兩成半。雖然檢控數量增長反映警方在執法工作上的努力，但亦顯示現行法律對阻嚇相關行為重複出現效果有限，也對執法人員構成較大的工作壓力。

值得肯定的是，近期警方在宣傳工作上也“下足功夫”，但要更好提升全社會的交通安全意識，就有必要從宣傳與法律雙管齊下。近期行政會已完成草擬修訂《道路交通安全法》文本，據悉將加強懲處醉駕、毒駕、酒駕和超速駕駛等行為，擴大強制使用安全帶及禁止駕駛時使用流動電話、其他電信工具及影視設備；禁止平衡車、滑板、滑板車或其他類似的機動或非機動通行工具在公共道路上通行。但在社會較為關注的“扣分制”上，僅有“不服從指揮及監察交通執法人員的命令”及“不遵守補充法規特別規定的禁止標誌”才會被扣分，相關違規個案每年僅有雙位數字，效果存疑。另外就近期行人胡亂橫過馬路引起的交通亂象，亦未見加強阻嚇之法。

為此，本人期望在立法會審議期間，能廣泛分析社會意見與過去交通意外數據，平衡包括行人及駕駛者的責任與權益，以及就“扣分制”是否有必要擴展至其他較嚴重的違規行為作出討論；同時由於修法亦建議輪椅不可在馬路上通行，但現時社區無障礙環境仍有待改善，部分行人路無法讓輪椅通行，因此建議當局在修法過程中能充分與傷殘人士團體溝通，並同步加快無障礙出行設施的建設，減低對他們的影響。